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5-063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的《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公司将

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进展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中止、放弃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突发事件。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交易概述

贵州燃气向贵州汇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贵州省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新晋工业文化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贵州汇能气韵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汇能”)1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金鹰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停牌期间,公司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2025年4月4日披露了《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025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预案》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授权相关人员负责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并于同日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可转债债券及可转债转股已于2025年4月9日(星期一)开市复牌。

202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2025年5月9日,公司披露了《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2025年6月28日,公司披露了《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

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2025年7月28日,公司披露了《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待相关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议案,并公告本次交易重组报告文件。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须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公司本次交易有关事项,请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50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7日通过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锐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未到董事0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生公司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生公司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征求意见稿)>的议案》

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利益,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主动经营发展质量,投资价值及可持续发展水平持续提升,和投资者共同成长,公司制定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回报专项行动方案》。2025年上半年,公司严格落实行动方案,积极开展落实各项工作,通过持续加强自身价值创造能力,切实履行了上市公司的责任和承诺,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汇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提质增效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征求意见稿)》(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独立董事意见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7日通过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惠忠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人,实到监事人,未到监事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生公司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生公司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独立董事意见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及全资孙公司Ripal Technology(Malaysia)SDN.BHD.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12月17日,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孙公司RIGOL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BHD.、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5年4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普源精电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元

泰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延期期间如下:

事项	原计划原定期间	调整后原定期间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5年6月	2026年6月

(九)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2025年6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继续以募集资金自筹款的方式》,同意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自有资金、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继续以募集资金自筹款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主体自有的自有资金,该部分自筹款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继续以募集资金自筹款的方式》(公告编号:2025-029)。

(十)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一)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

2023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变更为通过公司自有房产实施,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04P9-0107单元,并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即投入资金全部用于“建筑+工程”进行调增,调减127.75万元经费费用,调增127.75万元的“建筑+工程”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4年4月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金额及项目延期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马来西亚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买“房产变为通过租赁”房产实施,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由18,500.54万元调整至11,436.54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18,000.00万元调整至10,936.00万元,同意新增项目达产前研发投入使用专项用于2024年11月调整至2025年11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项目总投资金额调整为7,064.00万元,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4年12月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均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投向进展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51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51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账号:30250188000295649)已于2025年4月11日销户,招商银行苏州木渎支行(账号:512003052810366)已于2025年4月10日销户,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账号:5111800001124)已于2025年4月10日销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账号:7505012200061716)已于2025年4月11日销户。

2. 2025年度特定对象发行A股票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存储余额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支行	7589915601360	活期存款	3,887,025.17
北京普源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支行	302018000095649	已销户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512003052810366	已销户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5111800001124	已销户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750012200061716	已销户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102211190010662	活期存款	3,397,495.03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34711147	活期存款	13,128,727.51
合计				22,413,247.71

2025年4月1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普源精电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存储余额
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512003052810366	活期存款	133,520.96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1979	活期存款	2,757,732.52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9823	活期存款	45,662.77
西安普源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5077	活期存款	9,831,872.50
Ripal Technology (malaysia) SDN.BH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NA750520020196	活期存款	7,542,215.06
Ripal Technology (malaysia) SDN.BH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NA8600000126023	活期存款	545,233.91
合计				20,865,228.72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51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51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账号:30250188000295649)已于2025年4月11日销户,招商银行苏州木渎支行(账号:512003052810366)已于2025年4月10日销户,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账号:5111800001124)已于2025年4月10日销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账号:7505012200061716)已于2025年4月11日销户。

2. 2025年度特定对象发行A股票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存储余额
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512003052810366	活期存款	133,520.96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1979	活期存款	2,757,732.52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9823	活期存款	45,662.77
西安普源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5077	活期存款	9,831,872.50
Ripal Technology (malaysia) SDN.BH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NA750520020196	活期存款	7,542,215.06
Ripal Technology (malaysia) SDN.BH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NA8600000126023	活期存款	545,233.91
合计				20,865,228.72

2025年4月1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普源精电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存储余额
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512003052810366	活期存款	133,520.96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1979	活期存款	2,757,732.52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9823	活期存款	45,662.77
西安普源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025018800035077	活期存款	9,831,872.50
Ripal Technology (malaysia) SDN.BH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NA750520020196	活期存款	7,542,215.06
Ripal Technology (malaysia) SDN.BH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NA8600000126023	活期存款	545,233.91
合计				20,865,228.72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51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说明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投资者类型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普源精电	688337	-

公司中文证券简称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对外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建川	吕昭耀
电话	0512-66706688	0512-66706688
办公地址	苏州市高新区科胜路8号	苏州高新区科胜路8号
电子信箱	ir@ripol.com	ir@ripo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	3,793,658,603.49	3,484,286,469.14	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3,377,157.68	2,787,712,678.94	11.68
营业收入	35,986,365.55	307,140,153.81	15.57
利润总额	9,183,223.92	3,779,211.70	14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15,794.21	7,645,340.49	11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25,621.03	-1,842,362.5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6,150.84	41,044,613.36	-133.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26	增加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1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53	28.63	增加1.9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1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人数(户)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状态下的股份数量	
苏州普源精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4	63,936,000	63,936,000	63,936,000	无	0
李伟军	境内自然人	8.02	15,557,760	15,557,760	15,557,760	无	0
王锐	境内自然人	8.02	15,557,760	15,557,760	15,557,760	无	0
王锐	境内自然人	5.93	11,508,480	11,508,480	11,508,480	无	0
苏州联合汇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5	5,920,000	5,920,000	5,920,000	无	0
苏州联合汇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5	5,920,000	5,920,000	5,920,000	无	0
陈友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1.52	2,954,539	0	0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其他	1.47	2,852,572	0	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蓝田天惠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18	2,288,748	0	0	0	0
吴煜之	境内自然人	1.02	1,978,801	1,978,801	1,978,801	无	0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5-051

##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说明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投资者类型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普源精电	688337	-

公司中文证券简称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对外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建川	吕昭耀
电话	0512-66706688	0512-66706688
办公地址	苏州市高新区科胜路8号	苏州高新区科胜路8号
电子信箱	ir@ripol.com	ir@ripo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	3,793,658,603.49	3,484,286,469.14	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3,377,157.68	2,787,712,678.94	11.68
营业收入	35,986,365.55	307,140,153.81	15.57
利润总额	9,183,223.92	3,779,211.70	14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15,794.21	7,645,340.49	11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25,621.03	-1,842,362.5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6,150.84	41,044,613.36	-133.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26	增加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1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53	28.63	增加1.9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1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人数(户)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状态下的股份数量	
苏州普源精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4	63,936,000	63,936,000	63,936,000	无	0
李伟军	境内自然人	8.02	15,557,760	15,557,760	15,557,760	无	0
王锐	境内自然人	8.02	15,557,760	15,557,760	15,557,760	无	0
王锐	境内自然人	5.93	11,508,480	11,508,480	11,508,480	无	0
苏州联合汇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5	5,920,000	5,920,000</			